

佳县人民检察院

##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在县委和市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佳县人民检察院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忠实履行宪法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召开两次党建工作专题会议对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进行部署。院党支部获评“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

2024年，佳县人民检察院依法起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22人，起诉侵犯人身权益犯罪5人，起诉侵财犯罪11人，起诉涉赌犯罪19人；在榆佳经济开发区设立12309检察服务中心工作站，在6个龙头企业设立12309检察服务点，摸排涉企矛盾纠纷5次、包联服务企业2家，办理1起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犯罪的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案件；办理市院交办刑事申诉案件2件，受理民事监督案件4件，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9件，晋陕大峡谷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协作会议在佳县圆满召开，办理生态环境资源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9件，接待群众信访15件次，开展国家司法救助12件12人，累计发放救助金15万元；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8件14人，对4名未成年被害人进行司法救助；办理审查逮捕案件33件46人，办理审查起诉案件76件105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102人，监督立案4件，撤案3件，提出书面《纠正违法通知书》5件，发出侦查活动监督通知书15份，纠正漏捕2人，纠正漏诉3人，纠正审判活动违

法2件，纠正刑事执行活动违法18件，监督纠正社区矫正对象脱管3件；办理民事审判活动监督案件20件，办理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案件14件，办理行政裁判监督案件2件，办理行政执法违法监督案件7件，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19件；受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54件，立案54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书54份。通过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深化检察环节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切实提高检察监督质效，有效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

### （一）主要职责

1.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2. 根据榆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安排，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3. 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4. 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6. 负责本县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7. 负责案件管理工作信息化平台建设。
8. 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为四部一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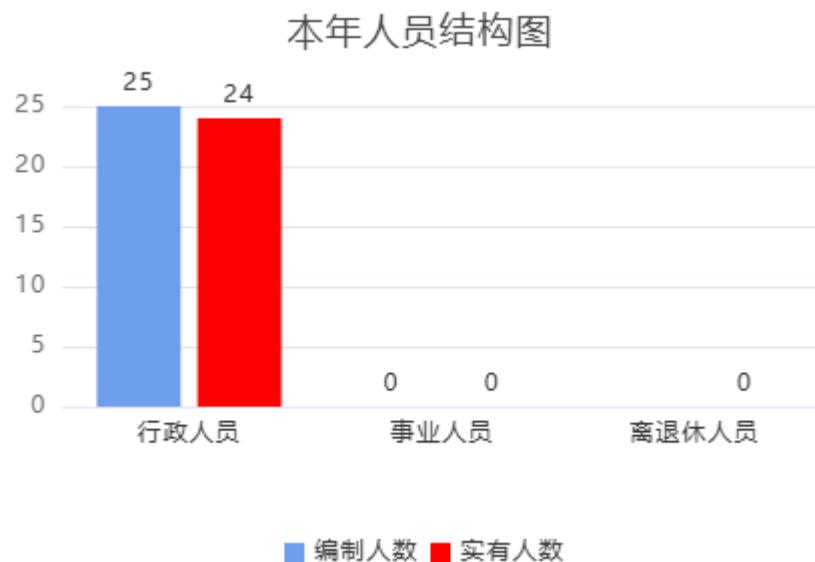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	------

序号	单位名称
1	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5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4人，其中行政24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61.8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45.03万元，下降31.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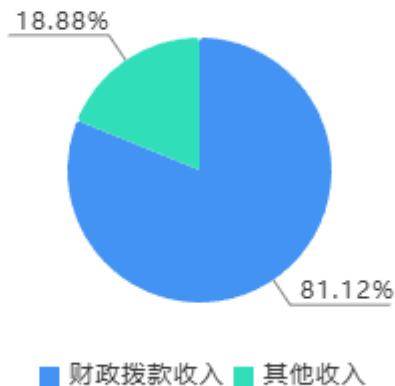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61.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8.05万元，占81.12%；其他收入143.84万元，占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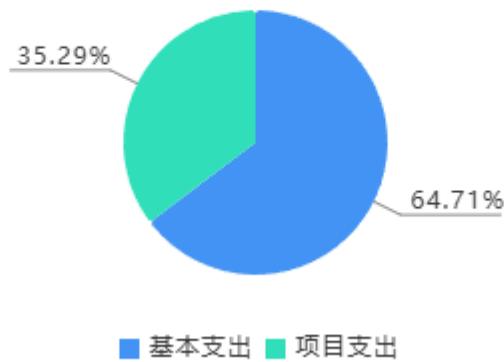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61.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3.04万元，占64.71%；项目支出268.85万元，占35.29%。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18.0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98.12万元，下降32.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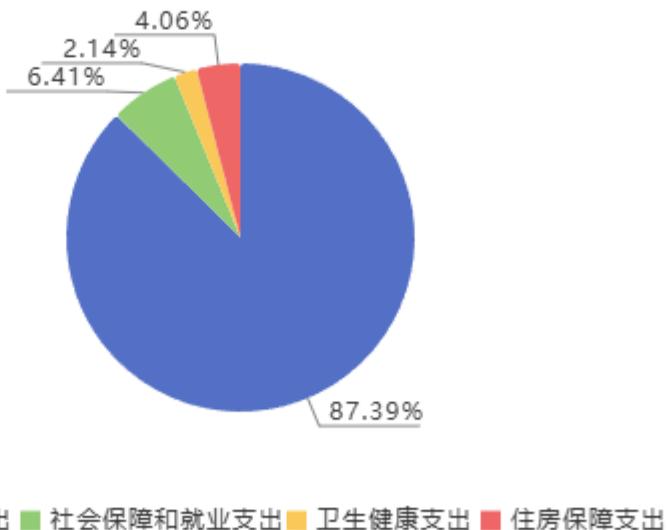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45.07万元，支出决算61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1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8.12万元，下降32.5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35.85万元，支出决算27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99.90万元，支出决算9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9.1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中省政法转移支付经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司法救助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54万元，支出决算0.54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8万元，支出决算2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9万元，支出决算1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1.19万元，支出决算13.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0.59万元，支出决算2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9.20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90.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58.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

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6.88万元，支出决算16.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接待国内来访团组及人数增多，导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4.90万元，支出决算14.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保障本院公务

用车正常运行所需的燃料费、过路过桥费、维修费和保险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98万元，支出决算1.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8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业务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5个，来宾138人次。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5.23万元，支出决算5.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培训次数增加。主要用于：各条线业务培训及各类按审批流程组织的外出培训。

####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8.55万元，支出决算58.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3.20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经费的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59.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91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9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7.5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推进司法改革，提高司法办案能力，强化过硬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加强财务管理监督，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2024年司法救助补助资金业务费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涉及预算资金17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的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1，全年预算数898.20万元，全年执行数761.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82%。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总体运行情况良好；提高司法办案能力，强化过硬队伍建设，全面正确履行各项检察工作职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工作有待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因单位政法专项编制少导致经费不足，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佳县人民检察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单位职能工作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898.2	898.2	0	761.89	761.89	0	—	84.82%	—
	金额合计			898.2	898.2	0	761.89	761.89	0	10	84.82%	8.4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强化检察理念提高司法办案能力。 目标2：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目标3：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推进司法改革，强化过硬队伍建设。 目标4：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服务大局为己任，强基础、补短板、健机制、增活力，全面正确履行各项检察工作职能。				目标1完成情况：强化了检察理念，提高了司法办案能力。 目标2完成情况：严肃办理了各类案件322件，维护了国家政治安全、确保了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目标3完成情况：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进一步推进了司法改革，强化了队伍建设。 目标4完成情况：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服务大局为己任，强基础、补短板、健机制、增活力，全面正确履行了各项检察工作职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300件		322件		6.25	6.25		
			保障人数		47人		47人		6.25	6.25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规范率		100%		100%		6.25	6.2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25	6.25		
			资金支出进度		2024年底完成		84.82%		6.25	5.06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保障经费		898.20万元		761.89万元		6.25	5.06		
			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6.25	6.25		
			三公经费支出		只减不增		只减不增		6.25	6.2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推进法制社会建设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100%		4	4		
			人民满意度		≥98%		100%		3	3		
总分								100	96.1			

###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和2024年司法救助补助资金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5万元，全年执行数124.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0.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逐渐完善了“明确责任、分类负担、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系，建立分项目、去区域、分部门的政法经费保障政策，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严肃办理各类案件322件，保持对案件高压态势，形成了有力震慑，为构建“平安榆林”贡献了司法力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进度未达预期，主要原因为资产管理不到位，采购项目未完成，导致资金未全部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快项目支出进度，强化资产管理，确保资金及时规范使用。

2. 2024年司法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万元，全年执行数13.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办理了12件司法救助案件，通过司法救助，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提高了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为部分救助对象审核流程较长，影响资金拨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审批流程，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联动，提升资金拨付效率，确保救助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	155	124.51	10	80.33%	8.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	155	124.51	—	80.3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善“明确责任、分类负担、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系，建立分项目、去区域、分部门的政法经费保障政策。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严肃办理各类违法犯罪案件，保持对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构建“平安榆林”。			目标1：逐渐完善了“明确责任、分类负担、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系，建立分项目、去区域、分部门的政法经费保障政策。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了政法经费保障水平。 目标2：严肃办理各类案件322件，保持对案件高压态势，形成了有力震慑，为构建“平安榆林”贡献了司法力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300件	322件	7	7	
			业务装备自定采购设备	2套	2套	7	7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规范率	100%	100%	8	8	
			资金支出进度	2024年底完成	80.33%	7	5.6	未完成原因：资产管理不到位，采购项目未完成，导致资金未全部支出。 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快项目支出进度。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自定采购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底完成	50%	7	3.5	未完成原因：资产管理不到位。 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案件办理时限	法定时限内完成	法定时限内完成	7	7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金额当年投入额	155万元	124.51万元	7	5.6	未完成原因：资产管理不到位，采购项目未完成，导致资金未全部支出。 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快项目支出进度。
			支持检察机关办案业务费及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4	4	
			引导检察机关经费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4	4	
			案件正确引导率	持续增加	持续增加	4	4	
		生态效益指标	调解社会矛盾，为全市提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法制保障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4	4	
			指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长效	长效	5	5		
		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长效	长效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8%	5	5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91.73		

##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司法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榆林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3.4	10	74.44%	7.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3.4	—	74.4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提高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本年度办理了12件司法救助案件，通过司法救助，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的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提高了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3件	12	7.14	7.14	
			救助资金受援人数	≥3人	12	7.14	7.14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率	100%	100%	7.15	7.15	
			获司法救助群众投诉率	≤1%	未获投诉	7.15	7.15	
		司法救助工作合规性		合规	合规	7.14	7.14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收到通知30日内	收到通知30日内	7.14	7.14	
		受理困难群众申请及时性		申请3日内受理	申请3日内受理	7.14	7.1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化解率	≥95%	100%	10	10	
			信访案件发生率	≤5%	未发生信访案件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司法救助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公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7.44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673307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71.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43.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0.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61.89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761.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761.89	<b>总计</b>	60	76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1.89	618.05					143.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1.35	540.10					131.25	
20404	检察	656.35	525.10					131.25	
2040401	行政运行	402.51	271.25					131.2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4	94.7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9.10	159.1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1	39.61					6.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4	39.61					5.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26.05					5.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	13.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1	13.22					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1	13.22					1.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1	13.22					1.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1	25.12					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1	25.12					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1	25.12					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1.89	493.04	268.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1.35	402.51	268.85			
20404	检察	656.35	402.51	253.85			
2040401	行政运行	402.51	402.5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4		94.7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9.10		159.1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1	45.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4	45.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	13.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1	14.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1	14.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1	14.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1	30.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1	30.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1	3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40.10	540.1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61	39.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22	13.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12	25.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18.05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618.05	61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618.05	<b>合计</b>	64	618.05	61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8.05	349.20	268.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0.10	271.25	268.85
20404	检察	525.10	271.25	253.85
2040401	行政运行	271.25	271.2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74		94.7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9.10		159.1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1	39.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1	39.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5	26.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	1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2	13.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2	1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2	1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2	2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2	2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2	2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0.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1.19	30201	办公费	9.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1.7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05	30206	电费	8.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2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1	差旅费	7.9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8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0.65			公用经费合计				58.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6.88		14.90		14.90	1.98		5.23		
决算数	16.88		14.90		14.90	1.98		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 件

# 佳县人民检察院

## 部门整体支出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 一、自评结论

本次佳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6.1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整体来看，检察院在履行职责、实现绩效目标等方面表现良好，有效利用财政资金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 二、部门概况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我院主要职能包括：1、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2、根据榆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安排，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方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3、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4、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5、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6、负责本县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7、负责案件管理工作信息化平台建设。8、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我院内设机构为四部一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

#### (二)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作为国家司法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检察院肩负着维护法律尊严、保障社会公正、保护人民权益和维护社会稳定

定的多项职责。为了更好地履行这些职责，我院明确履职总体目标和工作任务为：1、依法履行检察职能。2、维护国家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护人民合法权益。3、积极参与法制建设，推进依法治国，提高司法公信力。4、积极支持党和政府工作，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司法保障，确保各项政策法规得到有效实施。5、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1、强化检察理念提高司法办案能力。2、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3、紧紧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推进司法改革，强化过硬队伍建设。4、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服务大局为己任，强基础、补短板、健机制、增活力，全面正确履行各项检察工作职能。

###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佳县人民检察院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预算编制阶段，结合工作目标和任务，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和目标值。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进度进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预算执行结束后，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全面评价，总结经验教训，为后续预算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当年部门预算总额为898.2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来源。全年执行数为761.89万元，执行率为84.82%。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运转，涵盖人员经费、办公经费、办案经费等方面。虽然执行率未达到100%，但资金使用基本合理规范，确保了各项检察工作的有序开展。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一) 履职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受理案件数量达到322件，超过 $\geq 300$ 件的年度指标值；保障人数为47人，与年度指标值相符，确保了检察院各项工作的人力支持。

质量指标：资金支出规范率达到100%，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预算安排使用资金，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时效指标：案件受理及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案件受理工作；资金支出进度为84.82%，虽未在2024年底完成全部支出，但整体执行情况基本良好，能够满足工作开展的资金需求。

成本指标：保障经费实际支出761.89万元，低于预算的898.2万元，在成本控制方面取得一定成效；费用支出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三公经费支出实现只减不增，有效控制了行政成本。

#### (二) 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办理各类案件，维护了社会安全稳定，显著提高了社会的安全感；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减少了社会矛盾纠纷；大力推进了法治社会建设，增强了民众的法治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 **(三)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表现优异，服务对象满意度、人民满意度均达到100%，政风行风满意度也达到100%，均高于各自 $\geq 98\%$ 、 $\geq 96\%$ 的年度指标值，表明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对佳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高度认可。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佳县人民检察院在预算项目支出方面，围绕各项检察工作任务，精准配置资金，确保各项目标顺利实现。在案件办理项目中，资金保障了办案所需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使得案件办理数量和质量达标，有力打击了违法犯罪行为；在队伍建设项目中，资金用于培训等方面，提升了检察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促进了司法办案能力的提高。各项目支出均按照预定绩效目标执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

2、因单位政法专项编制少导致经费不足，日常公用经费不足。

####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1、优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快采购进度，确保资金及时支付，提高资金支出进度。

2、加强对检察人员的培训学习力度，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的学习，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佳县人民检察院拟将绩效自评结果应用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调整，根据本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优化预算分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相关规定，绩效自评结果将按要求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增强预算管理的透明度，促进检察工作持续改进。